

程文晋 付 华 著

管理视域内的 自我教育论

Self-education in
Management

一部新理念、新思维、新模式的人本管理力作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013042713 程文

G44
62

管理视域内的 自我教育论



Self-education in
Management

一部新理念、新思维、新模式的人本管理力作



北航

C1651304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G44
62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管理视域内的自我教育论 / 程文晋, 付华著.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11. 11

ISBN 978-7-5117-1062-8

I. ①管… II. ①程… ②付… III. ①自我教育
IV. ①G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18976 号

管理视域内的自我教育论

出版人: 和 龚

责任编辑: 王曷灵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5 号鸿儒大厦 B 座 (100044)

电 话: (010) 52612345 (总编室) (010) 52612365 (编辑室)
(010) 66161011 (团购部) (010) 52612332 (网络销售)
(010) 66130345 (发行部) (010) 66509618 (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book.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6 千字

印 张: 17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3.00 元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首席顾问律师 鲁哈达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电话: 010-66509618

前言

自我教育问题可以说是一个非常古老的话题。在人类社会的发展长河中，随着教育现象的出现，自我教育就开始发生了。甚至可以说，早在人类正规的教育活动出现之前，掺和着生物学意义的本能需求和机械模仿，自我教育就已经在人类的进步和发展中发挥其独特的作用了。较之于后来必须具备主体、客体、对象、设施等因素才能实施的教育，它更具有广泛的可行性。人们无论何时何地都能够开展自我教育。从本源上可以说，教育就是自我教育，没有思维意义上的二分实践中二者的割裂。

作为一种理论、思想和学说，自我教育由来已久。早在西方的“两希文明”时代，人们就给予了不同的探索和研究，尤其是“希腊七贤”在各自的学说中都有所论述。中国古代先秦以来，先哲们循着儒、道、佛等思想流派路径，依据时代的变迁和发展的需要，从不同角度对自我教育进行立论、阐释和解读。虽然较少系统化、专门化、学科化，但是，散见于古今中外这些哲学家、思想家、教育家的主体思辨、伦理探讨和教育研究，都对现代的自我教育研究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智慧和思想。随着网络化社会的出现、自我意识的增强以及相比于传统意义上环境可控性的减弱，自我教育又重新被重视起来，而且被广泛应用到管理学、社会学、心理学等多个研究领域，并获得了许多有益的探索。

作为一种教育模式，自我教育是建立在人的社会性、自主性、能动性、自觉性基础之上的，本质上是一种教育的人本精神，其目的就是激发、唤醒、发现、发掘自我的潜能，以实现真正的自我。从教育方式上讲，任何教育的目的是为了达到不教育，这里所说的“不教育”，就是我们常说的自我教育。也就是说，只有能引发自我教育的教育才是成功的教育。所有教育者提供的教育活动都是外因，而受教育者的主动性、自觉性才是内

因，教育者的教育活动就是要激发受教育者的自我教育，从而达到教育的目的。这是一条教育的基本规律。

作为一种管理模式，从最高形式上讲，自我教育本身也是一种自我管理。如同教育与自我教育的关系一样，自我管理是管理的最高形式，是管理的最高境界，也是有效管理的基本条件。管理的灵魂是教育。从这个意义上说，管理就是教育，教育就是管理。以此推延到组织，员工不是被管理出来的，而是被教育出来的。甚至也可以说，绩效不是单纯被管理出来的，而是被教育出来的。企业管理最核心的内容就是企业有效的教育，尤其是在新经济环境下，知识性员工越来越多，知识丰富、思维活跃、活动空间广泛、自主意识不断增强的，开展自我教育活动，是最经济、最有效的管理办法。目前，广为倡导的“学习型组织”，正是自我教育思想在管理领域的应用。

作为一种生存模式，自我教育为个体和组织提供了一套完整的生存之道。它不但主观地规定着人的合理需求，传承和提升着人的生存技能，而且还内化着社会的伦理道德秩序，实践和发展着人的社会性文明。尤其是进入到信息化社会，游离本体的符号化现象使自我教育成为一种必然和一种生存生活方式，这也使自我教育拓展到社会生活的诸方面。对现代人来说，在不断变化的各种环境中，要依循社会发展目标和规律，寻求自我、坚守自我、发展自我、实现自我，没有自我教育能力的人是很难适应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快速发展要求的，最终也会被社会所淘汰。

作为一种方法系统，自我教育有着一整套的自我支撑体系，从人的知情、信、意、行等多个方面，为个体和群体的自我教育提供了一个无限的时空。它既不拘泥于时间、地点、形式和方法，也不拘泥于地位、职业、性别和年龄。不同的人在任何地点和时间，根据自己的实际发展需要，都可以灵活地、主动地开展自我教育。它既可以是道德的追问，也可以是行为的反省；既可以是技能的提升，也可以是知识的充实，甚至可以是心灵的修炼、情愫的绵绵等。正是这种不拘一格的方法特性，为实现自我教育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也为自我教育在社会各个领域的广泛而有效的运用提供了实践保障。

本书共分九章，第一章，自我教育基础论；第二章，自我教育思想论；第三章，自我教育根据论；第四章，自我教育结构论；第五章，自我教育功能论；第六章，自我教育原则论；第七章，自我教育方法论；第八章，

自我教育环境论；第九章，自我教育差异论。通篇以自我教育为主线，从自我教育的基本理论入手，回顾了自我教育中外思想，总结了自我教育的理论依据，在此基础上，还就自我教育的结构、功能、原则、方法进行了分析，最后就自我教育实施的环境和差异做了论述。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自我教育研究的完整性、系统性和科学性。

目 录

CONTENTS

前 言	1
第一章 自我教育基础论	1
第一节 “自我”的多义性	/ 1
第二节 自我意识	/ 11
第三节 自我教育	/ 18
第二章 自我教育思想论	27
第一节 中国的自我教育思想	/ 27
第二节 西方的自我教育思想	/ 48
第三节 中西自我教育思想比较	/ 61
第三章 自我教育根据论	76
第一节 人的需要理论	/ 76
第二节 人的能动性理论	/ 86
第三节 人的全面发展学说	/ 97
第四章 自我教育结构论	105
第一节 自我认知教育	/ 105
第二节 自我调控教育	/ 114
第三节 自我发展教育	/ 120

第五章 自我教育功能论	124
第一节 自我教育的内动功能	/ 124
第二节 自我教育的内化功能	/ 132
第三节 自我教育的内导功能	/ 141
第六章 自我教育原则论	149
第一节 灌输教育与自我教育相结合的原则	/ 149
第二节 群体自教与个体自教相结合的原则	/ 158
第三节 实践教育与自我教育相结合的原则	/ 164
第七章 自我教育方法论	171
第一节 自我教育的一般方法	/ 171
第二节 自我教育的具体方法	/ 177
第三节 自我教育的专门方法	/ 183
第八章 自我教育环境论	190
第一节 自我教育的心理环境	/ 191
第二节 自我教育的教育环境	/ 205
第三节 自我教育的职业环境	/ 217
第九章 自我教育差异论	228
第一节 不同性格人的自我教育	/ 228
第二节 不同气质人的自我教育	/ 237
第三节 不同能力人的自我教育	/ 247
后 记	259

第一章

自我教育基础论

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要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科学的对象。

——毛泽东

自我教育是一个既古老又年轻的课题。说其古老，早在我国春秋战国时期，大教育家、思想家孔子就提出了诸如“自省”、“自讼”等自我修养的方法；说其年轻，经过一段较长时间的失落之后，至今成为人们争论颇多的问题。其实，社会的进步，普遍要求提高人的个体素质，以适应社会的需要。而人的个体素质的全面提高，需要社会教育与自我教育的协调来完成。一般来说，自我教育效果的好差，标志着人的素质的高低，因此，自我教育与个体素质和群体素质的提高存在着直接的必然的联系。研究自我教育，指导自我教育的实践，具有深广意义。

第一节 “自我”的多义性

研究自我教育，不能不首先提及“自我”。关于“自我”，自古以来，不同的学者，从不同的角度，用不同的方法，试图对“自我”进行界说。对“自我”词语的使用，也是各举一端。对这一“有意义，但没有答案”的问题，我们从不同学科、多角度地剖析和展示。

一、“自我”的语词意义

在语言学中，把代替名词的用语称之为代词，把专属指称人的代词称之为

人称代词。人称代词又有第一、第二、第三人称以及单数、复数之分。“我”这个词，是单数第一人称代词。关于人称代词在人们日常交往中如何使用，科恩是这样描述的。人称代词与各种语境中使用的指示代词不同，总是含有语法的人称内容：“我”表示说话人，“你”表示交谈者，“他”、“她”、“他们”分别表示所说的人。但是第一人称和第二人称原则上专门指人，而与第三人称有别。真正的人称即言语主体只有“我”和“你”，这两者有别于无人称性的“它”，具有专一性和互换性。“我”称为“你”的那个人，他自己总是用“我”这个词思考自己，他把“我”的“我”变为“你”。^①

除了个体的“我”，即“小我”，还有集体、群体乃至国家、民族的“我们”，即“大我”。在“小我”与“大我”的关系上，有两种观点：一种认为：“我”在历史上是陌生的，是在“我们”的基础上产生的。另一种认为，无论是在儿童的言语发展或者语言的历史发展上，“我”的出现都先于“我们”。本著认为，“我”作为观念而存在，“我”的出现是与个体的“我”的意识相随生。原始人的群居生活，是以集体为先的，观念上的集体即是个体。劳动是集体的，猎食也是集体力量的结果，因而是“我们”的。没有现代语言学意义上的“我们”，即“我”+“你们”、“我”+“他们”。因此，生物意义上本能的“我”与社会意义上意识的“我”有着本质区别。

在可考的语言历史上，以多数式替代单数式的情况很普遍。欧洲三世纪的罗马帝国，君主以“我们”自称，所颁发的敕令使用的是多数人称代词“我们”。以后几百年的君主专制，君主即“我们”。在我国，历代帝王则以“朕”、“寡人”、“孤”自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的皇室之意昭然于世。即使在当代，个体为建立一种亲和感，“我们”一词也常见于生活及文书当中，如：“总之，我们相信……”这个句型，所代表的就是集体的意见。

“我”的出现是随着个体对自身利益的关注程度而产生和演变的。瑞士结构语言学家索绪尔认为，语言自身有两个侧面：一个侧面是历史的、纵向进化的，称为“历时性”（Diachrony）；另一个侧面是断代的，横向分布的，称为“同时性”（Synchrony）。从人类学的角度看，由于人的交往的拓展，个体需求的内倾化，尤其是私有制的产生，“我”从“我们”即个体从群体中游离出来，并得到进一步增强，促使个体关注自身的生存与发展，“我”的产生成为必然。

^① 科恩：《自我论》三联书店1986年版，第12~13页。

从表面上看,人称代词的语法问题同哲学上的“自我”并没有直接关系。但是,哲学著作、心理学著作以及其他著作的述文都反映他们所用的那种语言逻辑。概念的历史同词语和语法结构的历史密切相关。例如:当威廉·詹姆士需要区别作为活动主体的“自我”和作为自我知觉客体的“自我”时,就采用了现代语言学结构I(“主我”、“我”的主格)和me(“客我”、“我”的宾格)。在我国古代,孔子所提出的“吾日参省吾身”,前“吾”指行动发出的我,即“主我”,后“吾”则是行动接受的我,即“客我”。

“自我”始终表示人称,亦称主体,它是独有的、第一性的东西,它同心灵或者某种实体的积极性载体相联系。“我”与“非我”的对立,除了肯定自己的区分,即从周围世界中分出,没有任何内容。在同他人相关的语境中看“自我”,则已含着复合的意义。“我”与“他”不仅要求区分,而且以潜在的相互作用为前提;“我”与“我们”表示归属,即参与某种共同性;“我”与“我的”表示整体与局部或主体与客体的关系;“我”与“你”表示称谓,即同另一个“我”的交流;“我”与“我”表示自我交流,即自己与自己的内心对话。因此,“自我”只有在同别人的交往中才具有存在的实在性,一旦离开具体的语境,则毫无意义可言。

二、“自我”的哲学诠释

“自我”包含着许多哲学问题,诸如人类的特性即人与动物的区别;个体的本体同一性,即人在不断变化的条件下和他一生的时间内是否始终是他自己;个体积极性的界限,即人实际可能实现什么,人的选择的合理性受什么制约、推动和验证等等。归结起来,哲学上讲的“自我”,是指主体对自身的认识。它是相对于客体而言,是从整个人类来思考主体自身。哲学对“自我”的思考最为古老。中国的老庄哲学就提出过“内省”、“无己”、“至人无己”、“圣人无名”等看法。虽然这里有无为的思想,但却是人们对主体的一种认识。古希腊德尔斐神庙中有句话:认识你自己。这就是后世流传的阿波罗箴言。之后赫拉克利特说出了“我寻找过我自己”,由此开始了西方人对主体的认识。在历史的长河中,后人的种种观点难以尽述,但作为在这方面有贡献的哲学家的观点,略尽表述。

赫拉克利特特别强调灵魂和作为道德评价标准的“自我”的自主性。正如卡西尔在其《人论》中所言,“对赫拉克利特来说,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他的全部哲学。‘我已经寻找过我自己。’这种寻找促使人们发现了一个伟大的

真理：斗争是万物之父、万物之灵，它使一些人成为神，一些人成为自由人，另一些人成为奴隶。他的朴素唯物主义和泛神论的形成，把德尔菲箴言同毕达哥拉斯的灵魂净化学说相结合，总结了希腊人自己的历史经验，号召他们用战斗创造自己的未来，预示了古典时代的到来。”^①

智者学派的代表人物高尔吉亚提出过“背叛自己”、“自食恶果”。这虽然还不是内省的词语，但已经强调了“自我”的主体性。苏格拉底赋予“认识你自己”这句箴言以较深的哲学意义，并以此教育他的门徒。在苏格拉底看来，早期哲学家和智者实际上都没有认识自己，因为他们或把人最终归结为自然“始基”，或把人留在感觉的欲望和知觉的水平上。然而，人之所以为“人”，不在于他具有现存的感性特殊性，而在于他具有普遍的理性并以此来追求理想的目标——善。柏拉图也曾用“自我认识”、“自我克服”、“自我完善”来扩充他的哲学。

笛卡尔认为“自我”这个观念是天赋的；提出了“我思故我在”的论断。他认为心灵没有物质性，心灵比肉体更容易认识。“‘自我’是一个在思想的东西”，而思想不是一个纯逻辑的过程，‘在思想的东西’就是‘在怀疑、理解、理会、肯定、否定、愿意、不愿意、想象和感觉的东西。’笛卡尔虽然从某些方面揭示了自我的基本特征，但是，他那种对经验的、个人的“自我”说明，后来被认识主体的一般分析所取代。什么促使个人思考“自我”的本性，促使个人把“自我”视为一种特殊精神实体的东西又是什么；笛卡尔没有作出回答。

感觉论者认为“自我”是个体的本体论的同一。洛克认为个人之所以能在异时异地认识自己是自己，是因为可以失去自己的某一部分肉体，改变自己的职业，清醒或者酣醉，但他仍然认为自己是同一个人，在所有这些变化中，人的意识保持着继承性（连续性）和统一性。因此，“自我”是有意识的在思想的本质，不论这种本质是由何种实体（精神实体还是物质实体，简单实体还是复杂实体）组成的，它能够感觉到或意识到快乐或痛苦，能够成为幸福的或不幸福的，并在意识可能达到的程度上关心自己，由此产生了“自我观念”。既然一切观念都是来自感觉或反思，那么人对自身存在的意识也是感觉的，因为没有什么比自身存在更可靠。但是，这种内部感觉，本身必须首先经过思考反思，才能成为意识事实。洛克认为反思观念是由生活经验派生的，人们只有进入成年和积累了外界知识，才能开始严肃思考。“他们的内心活动，

① [德]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年版，第4页。

而有些人根本就难说有过这种思考。”从感觉论的观点来看，个人的实体同一性是完全不可理解的，只能把它当做一种信仰，由于个人没有内在的、实体的同一性，就不可能有稳定的自我概念和“自我形象”。正如休谟所认为的：所谓人类理智的同一性和实体的“自我”只不过是想象力的虚构，涉及个人同一性的一切深奥妙微的问题永远不可能得到解决，应当把它们看作主要是语法的问题，而不是哲学的问题。

康德认为“自我”这个概念是矛盾的，因为对自己的意识本身已经包括了双重的“自我”：一个是“自我”作为思维主体（在逻辑上），这就是纯统觉，即纯反思的“自我”；另一个是“自我”作为知觉、内部感觉的客体，本身包括使内部经验成为可能的许多规定。人能拥有自己的自我表象这一点，使人大大高于地球上的一切生命体，因此，人才是个“人”。又由于意识在人发生种种变化的情况下具有统一性，人才始终是个“人”，亦即有身份和尊严。康德认为，自我意识是道德和道义责任的必要前提。但是人的良心为人设立“内部法庭”，不仅要求人有经验的“自我”形象，而且还要求有另一个“人”的形象，这另一个“人”“可能是现实的人，也可能是理性给自己创造的理想的人。”因此，“自我”问题就超出了意识和自我意识的认识论关系范围，具有了价值观的、社会道德的层面，这就把个体与全体相互渗透的辩证法提到了前列：一方面个体是全体的个例，是体现类的共同特性的单个体；另一方面个体性规定是个体本质的“自在存在”，它不能被肢解，不能归结为一般的类特性，因而也是不可预言和不可言传的。费希特认为“自我”是无所不能的活动主体，它不仅认识，而且设定、创造整个周围世界“非我”的东西。这种观点强调了活动主体因素的意义，揭示了18世纪唯物主义没有发现或没有重视的这个问题的一些方面（个体的积极性和本质普遍性）。18世纪的唯物主义有些过于尘世化和实用主义，把人主要看作是环境和教育的产物。但是，费希特所说的通过自我意识来设定自身和整个世界的那个绝对“自我”，既不是经验个体，也不是人格，它主要是一个以“神”为中心而非以“人”为中心的概念。

黑格尔认为实在的人的“自我”是有生命的活动的个体，而它的生命就在于能把自己的个体性显现到自己的意识和旁人的意识里，就在于能表现自己，使自己成为表象。他把自我意识分为三个阶段：一是“单个的自我意识”（欲望自我意识），即只意识到自身的存在、自己的同一性和同其他客体的区别，这种把自身作为一个独立单位的意识是必然的，但也是狭隘的，它必然会转化为承认自己的不足，承认周围世界的无限性和自己的渺小性，其结果就会

感到自己与世界不谐和，力求自我实现；二是“承认自我意识”，其前提是人际关系的产生，人意识到自己是为他人而存在，个体与他人接触，从他人身上认知自己的特点，对自身单个性意识从而转化为对自身特点的意识，相互承认是最基本的心理过程，而这一过程基本上是一个冲突的过程；三是“全体自我意识”，即相互作用的自我性，掌握家庭、乡里、国家以至一切美德，从而不仅意识到自己的差异，而且意识到自己深刻共同性以至同一性，这种共同性就构成“道德实体”，使个体的“自我”成为客观精神的一个因素、一个部分。不过，黑格尔的“自我”观仍是唯心主义的和抽象的。它不重视个体的独立意义，在他那里全体是以绝对理念的形而上学形式出现的，个体成为非本质的东西。

费尔巴哈强调了自我意识对物质条件的派生性，指出“旧哲学的出发点是这样一个命题：我是一个抽象实体，一个仅仅思维的实体，肉体是不属于我的本质；新哲学则以另一命题为出发点：我是一个实在的感觉实体，肉体的总体就是我的‘自我’、我的实体本身。”自我既然有“肉体性”，因而就不仅是能动的，而且是被动的，它要承受许多外部影响。“自我”既然是世界的有机组成部分，因而就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我的本质不是我的意志的结果，相反，我的意志是我的本质的结果。因为我先有存在，后有意志，存在可以没有意志，但是没有存在就没有意志”。但是，费尔巴哈把自我意识的起源归结为双人结对式的交往，忽视了黑格尔“全体自我意识”以抽象形式所表示的社会共同成分，个体与社会又成为隔离的东西。马克思认为“自我”是在交往中或通过交往形成的，而人们的相互作用是具体的，是在共同活动中实现的，其中，对象性活动即劳动起着主导作用，劳动把自己客体化于他所创造的物中。从而有可能把自己作为劳动者同自己活动的产品和结果区别开来，由此，才有“自我”与“我”的概念分化和自我认识的必要性。

三、“自我”的心理学界定

“自我”的心理学意义是指人们对个人社会地位的评价以及个体意识、感情、兴趣等特征的认识。它是每一个人在成长过程中必然出现的问题，从根本上来讲是对哲学上自我的具体化。弗洛伊德首先以心理学家的身份提出了“我是谁”的问题。虽然他的泛性论受到了批判，但他在精神分析体系中把我分为“本我、自我和超我”三个阶段是合理的。他认为“自我”是以欲望为基础的动机现象，人格是由“本我”、“自我”、“超我”三个部分组成，“本我”

包含一切与生俱来的本能冲动，它是人格的一个最难接近而又极其原始的部分，其中各种冲动都不懂什么是逻辑、道德受“快乐原则”支配，盲目追求满足。“自我”是现实化了的本能，是在现实的反复教训下“本我分化出来的部分，这部分由于现实的陶冶，变得渐识时务，不再受快乐原则的支配”。“超我”是道德化了的自我，是人格最后形成的、最文明的部分，是从自我分化出来的那个能进行“自我批评”和“自我控制”的部分。由此看来，“自我”的目标在于通过与现实妥协，尽可能地迎合“自我”需要，而又不违背“超我”，“自我”处于一个调节者的位置，只有当“自我”具备充分的组织、辨析、批判、综合能力时，才能保证人的理智的生活。由于在人格的组织结构内部，只有“本我”有自己的能量，“自我”也只有通过求同作用从“本我”的对象选择中吸收能量，“自我”也常同“本我”和“超我”发生冲突，这时就发挥“自我”防御机制，以求解除“自我”所受的压力。

弗洛姆从个人的心理方面和人类的社会经济方面研究自我问题，提出了自我异化、自我丧失两个概念。他认为，虽然现代人摆脱了中世纪的各种束缚，但还是不能够在理智和爱的基础上建立一种有意义的生活。原因在于现代有关自由的问题，不仅仅是因为自我遭到宗教和世俗权力的压力，而且是人类还没有达到独立存在的、创造的和完全觉醒的“自由”，所以企图逃避自由，放弃自我。在弗洛姆看来，现代人自由的意义是，他已经解脱了使他不能随心所欲的行动和思想的外在约束。如果他知道想些什么，爱些什么，他将可以根据自己的意志来作为。弗洛姆构想了一种积极自由的生存状态，在这种状态中，自由发展的过程不会构成恶性的循环，人可以是自由而可以具有判断能力而不是充满怀疑，人是可以独立的。他认为，获得自由的方法，是自我的实现，是发挥自己的个性。单靠思想行为并不能实现自我，还必须靠着实现人的整个人格，靠积极地表现人的情感与心智潜能，才能实现自我。而自我的实现唯有在尊重他人、维护理想的尊严及我们自己的特定情况下，在自发的爱和工作中才是可能的。

马斯洛作为自我心理学家，较为完整地提出了“自我实现”理论。在他看来，“自我”包括生理需要的自我、安全需要的自我、归属需要的自我、自尊需要的自我等。自我需要的满足是按一定的规律呈层次状态排列，从低到高。生理需要的自我和安全需要的自我包含着自我的低级需要，是人和动物所共有的，自我在满足这些低级的需要之后，才会产生其它高层次需要，而且高层次需要的内容之间也存在着某种依赖性和发展性。在马斯洛看来，自我实现是在生理需要、安全需要、归属需要、自尊需要等层次的基本需要的优势出现

之后，出现的最高层次的基本需要。所谓需要优势，是指某种需要在决定人的行为上所具有的力量和强度。在其《动机与人格》一书中，他说一位音乐家必须作曲，一位画家必须绘画，一位诗人必须写诗，否则他就无法安静，人们都需要尽其所能，这一需要就称之为“自我实现的需要”。关于对自我实现的误解，马斯洛认为：“对自我实现术语产生的这些颠倒看法，是因为没有顾及我仔细描绘过的那些经验事实，即自我实现的人是利他的、献身的、超越自我的、社会的人。也就是说，同一性、自主性、自我中心的最大成就是在有自身的同时也有超自身，一种在自我中心之上和之外的状态。这时，人能变得相对的没有自我”。马斯洛对自我的分析有一定的合理性，符合人的需要多样性的特点。

行为主义心理学把自我分为联想的“自我”、强化的“自我”和模仿的“自我”三种，认为“自我”是一个行为范畴，只能在行动、行为中把握。行为主义者坚持用S—R（刺激—反应）的原理来解释人的行为及其产生的动因，排除在刺激之外存在任何其他行为动因的可能性，而这种行为是盲目的、无动机的，一切行为都是刺激的直接结果。除了刺激之外，不能有什么决定行为、指挥行为的东西。由此可见，行为主义心理学者们把人作为客体固定下来，来研究人的模仿心理、强化心理和联想心理，以期使实验对象能形成不同阶段上的“自我”观。这种片面的、非辩证的思维把握不了“自我”的双重性，即人同时属于“两个世界”的特性，必然会把“物”与“人”变为绝对的对立。

认知心理学认为“自我”是一种认识模式，个人通过它来处理有关自己的信息，把信息组织为特殊的概念和形象。在费斯汀格看来，“自我”在面对世界时，并不简单地是一些被动性因子，相反，他们把自己的知觉、思想和信念组织成简单的、有意义的形式，不管情境多么混乱或随便，人们都会把某种秩序应用于世界这种组织、这种知觉，影响着我们在情境尤其是社会情境中的行为方式。在解释失调现象时，认知心理学认为，人们通常会持有这样的自我概念，即“我是一个诚实的人”、“我是一个聪明的人”等。这些自我概念是作为潜在的大前提介入失调效应起重要作用。减少失调是“自我合理化”，是自我追求意义的过程，是自我确定的过程。自我失调效应的基本参数，从自我引申出来的自我概念——意志及自尊和防御机制等，对理解人具有重要价值。

符号相互作用论认为：“自我”是人际相互作用和交流的产物。其代表人物米德在其《精神，自我和社会》一书中全面阐述了三者之间的关系，认为人是通过扮演各种社会角色来认识自己的。自我认识的过程离不开语言这种有

意义的符号系统，米德的“自我”是由 I（主我）和 me（客我）组成的。人的任何行为都先由 I 的冲动引发，然后很快地受到 me 的控制，I 是行为的动力，me 是行为的方向，I 和 me 的关系，也是靠符号相互作用来制约的。语言是精神和自我形成的主要机制。人是通过语言这一机制来认识自我、他人和社会的。精神是社会过程的内化，这个内化过程，事实上就是人的“自我相互作用”过程。人通过人际相互作用学到了有意义的符号，然后用这种符号来进行相互作用和发展自我。社会的内化过程，同时伴随着个人的外化过程。“自我”由社会的定义和个人的定义两个部分组成，自我既是社会的，又是独立的。

四、“自我”的伦理学蕴含

伦理学是一门研究道德的学问，而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及个人同社会之间行为规范的总和。长期以来，“自我”在伦理学领域成为忌语；“自我”就是自私，“自我”就是唯我。的确，由于道德具有排他性的特点，利己是以排他为出发点和归宿的。正如普列汉诺夫所说，“实际上，道德的基础不是对个人幸福的追求相反它总是要以或多或少的自我牺牲为前提。”

中国传统文化的自我学说，是伴随着伦理道德的阐释而展开的。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儒佛道三教在斗争和融合中发展，形成了中国文化独特的风貌。有学者指出，如果说儒家学说更偏重于人在社会生活中的自我价值的实现，佛教更偏重于人的内心精神生活的心理满足的话，那么道教则更偏重于人在生命上的永恒与愉快；如果说儒家学说对于潜藏在人的意识深层的欲望更多地采取在社会理想中升华、转化的方法，佛教更多地采用在内心中压抑、消灭的方法的话，那么道教则更多地采用一种通合的方法，使它在虚幻中满足，在宣泄中平息。

体现道教精神的自我学说包含三层意思：以怡谈闲适、清心寡欲、随遇而安、内心克制为特征的生活情趣；以清净虚明、无思无虑为特征的内心境界；以这种生活情趣与内心境界为主，以养气守神健身方法为辅赢得良好的生活状态，在老子看来，自我最大的祸就来自于欲望，最大的咎就来自于有私，因为有了私欲就有所追求，有所追求就要有纷争，有了纷争就有可能失败乃至招来杀身之祸。因此“少私寡欲，见素抱朴”才是自我应该追求的理想境界。老子所说的“知人者智，自知者明。”正是强调的对“见素抱朴”的自我认识。他所说的“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不是对自我懦弱的战胜，而是对自我私